

信封隨附
郵戳完整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中華民國老人福利協進會 函

會址：臺北市信義區信安街78號2樓
電話：2738-2357 傳真 2735-9350
聯絡人及電話：周燕菲 2738-2357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

速別：普通件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(108)生秘字第024號

附 件：如文

主旨：檢送「中華民國各界慶祝第54屆老人節表揚推薦辦法」暨推薦表(如附件)，請 惠轉民政、社會、教育等局處，轉發鄉鎮區公所、里辦公處、社區發展協會、中小學校和立案社團，推薦符合甄選標準之事蹟資料，參加甄選，協助弘揚敬老陪伴孝親與改善社會風氣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1、本會奉內政部55年9月8日台內民字第212393號函，核准舉行第一屆老人節大會，表揚全國模範老人及敬老楷模，至民國107年第53屆，計有3613人接受表揚，對敬老崇孝，改善社會風氣，促進社會祥和，績效卓著。
- 2、本會報奉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108年5月9日社家老字第1080008813號函(如附件)，同意擔任指導單位在案。
- 3、推薦表與附件表格，請上網 <http://sixstar.moc.gov.tw/blog/abc666>「中華民國老人福利協進會」網頁左側之新聞欄下載word檔案，或請來電，本會即遵照說明地址郵寄紙本。
- 4、謹訂於108年10月13日下午2時，假臺北市國軍文藝活動中心(臺北市中華路一段69號)舉行頒獎典禮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本會秘書室

理事長 高火生

民政局 108/05/16 10:46



1080122077

有附件